

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 年度拟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.50 元（含税）；不送红股，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。
- 公司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,706,470.56 元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476,547,084.97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拟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.50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5 年

12月31日，公司总股本186,266,159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7,939,923.85元（含税），占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5.05%。本次分配不派发红股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、回购股份、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、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说明

公司上市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，2025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。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，具体指标如下：

| 项目 | 2025年度 | 2024年度 | 2023年度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 | 27,939,923.85 | 20,001,033.63 | 16,000,000.00 |
| 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 | 0 | 0 | 0 |
|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 | 79,706,470.56 | 126,173,589.84 | 108,948,843.27 |
|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（元） | 476,547,084.97 | |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 | 63,940,957.48 | |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| 否 | |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 | 0 | |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 | 104,942,967.89 | |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 | 63,940,957.48 | | |

| | |
|--|-------|
| 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 | 60.93 |
| 现金分红比例（E）是否低于30% | 否 |
| 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| 否 |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。董事会同意将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安排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（二）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30日